

溧阳市上黄镇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采购合同

甲方：溧阳市上黄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常州慧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为有序展开上黄镇指挥中心平台相关工作，进一步规范上黄镇数字城管工作信息采集业务，协同配合上黄镇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，就上黄镇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外包项目，约定下述条款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期限

信息采集服务期限为1年（2022年12月19日到2023年12月19日止）。

第二条 服务范围

上黄镇域总面积约47.6平方公里，下辖8个行政村、1个居委会，辖区内主要道路有S239、市镇公交线路等。

第三条 服务内容

1、**信息采集内容要求：**主要负责收集集镇、农村、小区的道路容貌、环境卫生、规划管理等情况。针对易影响公共安全、引发舆情影响集镇稳定的重大问题，乙方需及时上报，确保发现、处理问题的时效性。此外，如遇相关特殊需求，乙方则依照甲方具体要求推进其他信息采集工作，切实推动上黄镇城乡环境的有效提升。

2、**信息采集上报流程：**一线负责采集信息的人员不少于4人，每日对照上黄镇集镇（农村）长效综合管理工作要求，定时、及时、全面、公正的采集有效信息数据，并上报至上黄镇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。

3、**信息采集数量要求：**各信息采集员上报有效案卷平均数不低于40条/

天（包括普查、核查、自行处置案卷信息等 数据），其中针对镇域范围内小区的信息采集数量不低于 20 条/周/人。

4、信息采集质量要求：甲方针对乙方采集数据的有效性进行季度分析考核，乙方需避免在信息采集过程中出现重复报送的情况。

第四条技术标准

信息采集队人员共计 4 人，其中专职管理员 1 名，信息采集人员 3 名，为上黄镇长效综合管理提供信息采集外包服务。为更好地做好农村长效综合管理平台的工作，乙方协助甲方招聘 1 名网格化平台工作人员。

1、专职管理员工作职责

一是负责信息采集员的录取、培训、日常考勤等工作，日常考勤工作需包括不定期抽查信息采集员采集信息的有效性；二是根据数字城管中心安排，明确每日信息采集重点，分配任务并统计信息采集员上报信息，以及顶替遇突发情况不能进行正常工作的信息采集员；三是分析采集信息的作废原因，并定期召开会议通报信息采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；四是协助数字城管中心处理突发事件和相关安全隐患等。

2、信息采集员

主要应用 GPS 定位系统定位事件地点，并在拍照、描述后，将事件上报到信息指挥中心，待中心处理完毕后，需前往再次核查上报情况。

3、网格化平台工作人员

具体职责、上下班时间等依据上黄镇网格化中心工作要求，并由网格化中心进行考核。

第五条信息采集工作时间

工作日信息采集工作时间：上午 08：00—11：00，下午 01：30—04：30。

甲方如遇防汛、防灾、重大活动保障或重点区域保障，需增加信息采集巡查时间的，或需额外进行专项普查的，乙方需无条件服从要求（甲方可根据工

作量适度奖励)。

第六条服务内容验收

采用按月验收的方式，考评结果与应付服务费用挂钩。

甲方根据上黄镇相关考核办法，对乙方采集信息的数量和质量进行月考评，乙方接受甲方相关管理部分的考评及考评结果。

第七条乙方资质介绍

第八条服务费总价及支付方式

服务费总价：442700元，（大写：肆拾肆万贰仟柒佰元整）

支付方式：服务总价通过按季度支付的方式核算。甲方于次季度15日前将上季度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（计算方式：每季度支付费用=服务总价*100%/4）。

第九条合同签订与生效

本合同一式五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一份，上黄镇财政所备案一份、责任部门备案一份、留档一份。

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电话：

地址：

年 月 日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电话：

地址：

年 月 日

